**合肥市第三中学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含视力监测）**

**工作招标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国家体育总局、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在全国中小学校统一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后简称《标准》）的通知精神，落实上级主管部门文件精神，为促进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养成经常锻炼身体的习惯，提高自我保健能力和体质健康水平，本着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认真做好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含视力监测）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招标方案。

**二、投标须知**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合肥市第三中学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含视力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
| 2 | 招标机构 | 合肥市第三中学 |
| 3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4 | 招标包数 | 1包 |
| 5 | 招标内容 | **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含视力监测）服务，**控制价：人民币40元/人（具体见“服务要求、内容、期限”） |
| 6 |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 见“投标要求” |
| 7 | 投标人信誉要求 | 投标单位须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在投标活动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没发生过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在招投标活动中未被限制市场准入，具备国家教育部确认的数据直报资格 |
| 8 | 询价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 现场提交 |
| 9 | 询价响应文件份数及装订、密封要求 | 1、一式叁份，壹正贰副；  2、不宜采用活页装订（宜用胶装），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封套上应写明：“**合肥市第三中学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含视力监测）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询价响应文件在2022年 9 月 23 日11时00分前不得开启”字样。 |
| 10 |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截止时间：2022年 9 月 23 日12时00分止（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 **合肥三中君尧楼8楼教务处主任室二** |
| 11 | 评标方法 | 服务类 综合评分法 |
| 12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询价小组构成:7人 |
| 13 | 投标报价 | 1、本项目按体测和验光测试分项进行报价，收费基准价为：体测20元/人，视力监测两次20元/人。    2、报价应包括服务所需设备（及必要的配件辅材）、运输、安装、技术指导培训等一切费用。    3、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自身实力、市场风险等因素，合理报价。报价一经确认，单价不做调整，结算时按单价乘以实际数量结算。    4、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大写与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且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
| 14 | 付款方式 |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全款。 |
| 15 | 特别提醒 | 1、投标人的相关证照、证书等资格证明材料（主要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机构代码等）原件或复印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否则不予接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照、证书、授权书等资格证明资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3、投标人对本询价文件如有不清楚之处，请及时联系；  联系人： 代老师 ，联系电话： 0551-62686610 ；     4、本项目的补遗、变更等相关资料均通过学校网站发布，请投标人密切关注本局网站关于本项目的补遗、变更等内容，及时下载。因本项目采用询价方式招标，无报名环节，无法获得投标人通信信息，故请投标人务必密切关注本局网站发布的本项目招标相关信息。 |
| 16 | 其他 | 1、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2、本询价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合肥三中。 |

**三、供应商资格**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经年检合格，所投服务在经营范围内；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开标日前三年内被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满10分的；

（2）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0分（含10分）到15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不超过6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15分（含15分）到20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不超过12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20分（含20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不超过24个月；

3.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以下业绩：

  2018年以来合肥市直属学校体质健康测试服务类业绩，或完成过整区/县体质健康测试服务类业绩，提供合同、验收单复印件（原件备查）；

4.投标供应商组织的体质健康测试需满足合肥市教育局《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全市普通高中学生体质健康（含视力）测试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测试数据能够实时同步上传至合肥市中小学立德树人工作情况监测系统，能够与市局派驻的督导组统一日程安排，统一督导。能够满足或优于2022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含视力）测试具体内容要求，包含在校学生的国家体质健康测试与两次医学专业级视力测试服务，并录入国家体质健康测试系统平台。需提供数据对接证明，无法证明视为不满足招标要求。响应学校的测试需要，并有能力按照学校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服务的企业。

5.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评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企业资质、实操经验、服务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中标单位。本项目技术服务资信分值占总分值权重为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权重为10%。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技术资信分  (90分） | 服务方案  （15分） |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拟定服务方案，方案须明确以下内容：  １.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根据本项目具体需求，拟定本项目前期服务工作的内容，前期准备工作全面充分；（良好3分、一般2分、较差1分，未提供不得分）  2.测试时间安排及过程控制：合理安排测试时间，对测试过程各项目测试准确度能有效控制；（良好3分、一般2分、较差1分，未提供不得分）  3.器材及人员配备：根据服务要求合理安排测试器材和人员数量充足、分工明确、配备合理（含数据采集器材与人员配备）；（良好3分、一般2分、较差1分，未提供不得分）  4.现场测试流程：测试流程安排全面合理、管理规范、组织有序；（良好3分、一般2分、较差1分，未提供不得分）  5.测试安全保障与应急预案：测试安全保障方案和突发事件预案完善、反应及时、处理程序合理；（良好3分、一般2分、较差1分，未提供不得分） | 0-15分 |
| 测试硬件（10分） | 1. 使用的视力测试设备全部采用带数据直传管理平台的视力、验光测试仪的，得5分，满分5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传输截图等，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1. 进行视力测试所采用的液晶视力表、验光测试所采用的视力筛查仪具有国家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每提供证一个得1分，满分2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书的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1. 为本项目配备的体质测试设备（身高体重、肺活量、坐位体前屈、仰卧起坐、引体向上、50米跑、跳绳、立定跳远、800/1000米跑、50米\*8往返跑）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和NSCC认证证书的，缺项不得分，满分3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相关证书的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10分 |
| 软件功能（20分） | 1. 所使用采集系统能够与合肥市教育局指定的立德树人工作情况监测系统对接并提供数据对接，满足要求得8分； 2. 体质测试数据处理系统必须包含视力报送指标的测试，满足视力测试数据与体质测试数据同步上传；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3. 能一键生成含视力验光8项数据的体测数据上报文件，确保能上传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管理系统；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4. 体测、视力测试过程中，可以按照参加学校、年级、班级实时查看漏检和未检学生人数及列表，包括对应未测项目；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5. 一键生成校级、年级WORD版包含全部体测和视力测试项目的两种数据分析报告。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6. 体测、近视眼防控项目重合的（左眼裸眼视力、右眼裸眼视力，左眼屈光球镜S、右眼屈光球镜S，左眼屈光柱镜C、右眼屈光柱镜C，左屈光轴位A、右屈光轴位A串镜）数据在软件平台内完成数据互通，不进行二次测试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7. 可实现对外部平台调取视力类检测数据与本平台应报学生学籍进行比对，展示视力类数据各个分项未测、漏测学生人数和列表；有截屏证明满足要求得2分 | 0-20分 |
| 投标人资质  （10分） | 1.管理体系认证：（满分4分）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需提供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有效的认证证书证明，满分得4分，缺项不得分。  2.高新技术企业：（满分2分）  投标供应商为高新技术企业，得2分  3.服务管理平台模块软件著作权：（满分4分）  （1）视频留存调用相关功能，得2分；  （2）视力指标报送相关功能，得2分。  **注：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评审依据。** | 0-10分 |
| 人员配备  （10分） | 1、拟配项目负责人（满分2分）：  具有国家承认的管理类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得2分。  2、拟配测试工作人员中（满分8分）：  （1）具有视力验光员证书的，得2分，最高得4分；  （2）具有体育类专业社会体育指导员资格证的，得2分,最高得2分；  （3）具有体育类专业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的，得2分,最高得2分  **注：均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有效证书和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为评审依据** | 0-10分 |
| 业绩  （25分） | 投标人需提供自2019年元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办过的安徽省内县（区）及以上级别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检测服务业绩，每个业绩得8分，本项满分25分。  **注：需同时提供合同及验收合格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 | 0-25分 |
| 价格分（1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 | 0-10分 |

注：投标人按年生均服务费进行报价，预算价为40元 /人/年，超过预算的报价无效，按实际参与测试人数据实结算。

2.投标按总分高低确定第一中标人。

3.中标人对采购人提供全年365天无休服务，服务的响应时间不超过24小时，且中标人应保证能够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服务需求。

4.评标时，竞标单位不到场。

**五、竞标文件**

投标人需密封提交标书（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正副本叙述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投标授权书、投标函。

3.委托代理人授权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4.根据学校的服务方式提交保障服务内容及承诺。

5.投标单位可以接受的财务结算方式和周期。

6.其他有利于投标公司中标的合法资料。

**六、特别告知事项**

招投标文件是将来签订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正式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后，签订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

**七、法律责任**

中标单位有下列行为，学校可以追究其责任，中标单位所中标为废标，学校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赔偿责任。

1.任何投标单位恶意串通，相互陪标的；

2.中标单位不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变更的。

**八、其他要求**

拟定合同时必须明确以下内容：

1.招投标文件以及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单位已经充分知晓并且愿意遵守“特别告知事项”和“法律责任”；

3.合同履行地为合肥市第三中学；

4.对于质量、验收、付款、违约责任等事宜有清楚的规定。

**九、其他**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合肥市第三中学

附件一：投标函

附件二：服务需求

附件三：服务承诺书

附表一：学生体测（含视力监测）服务设备要求

附表二：体质健康测试采集上报项目要求

附件一：

**投标函**

致：合肥市第三中学

根据贵方所发“合肥市第三中学2022年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含视力）服务采购招标公告”，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报价承诺完成但不限于测试、上报、分析等相关服务；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并保证于采购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内容；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参考资料（如有），我方知道贵方不对未中标原因做任何解释；

4.我方同意从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招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招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同意按贵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6.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位公章）

日 期：年 月 日

附件二：

**服务需求**

中标人需严格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关于印发《全国中小学生视力监测信息报送说明》的通知、合肥市教育局关于中小学生体质健 康(含视力)测试与数据上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相关数据客观准确采集上报工作，中标应考虑合同期内政策性调整的可能。合同签订后，履约期限内不得以各种理由要求增加相关费用。

1.投标人中标后须在 4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在校学生的国家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学生体测（含视力监测）服务设备要求见附表一），并在教育主管部门文件要求日期前完成数据测试、上传、分析。测试要求实现集中测试、送测到校的测试方法进行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

2.投标人须提供足够数量的身高体重、肺活量、50 米跑、坐位体前屈、立定跳远、引体向上（男）、1 分钟仰卧起坐（女）、 中长跑（女子 800 米、男子 1000 米）、左眼裸眼视力、右眼裸眼 视力，左眼屈光球镜 S、右眼屈光球镜 S，左眼屈光柱镜 C、右眼屈光柱镜 C，左屈光轴位 A、右屈光轴位A等各测试项目的测试设备及所需外设（包括但不限于电源连接线），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项目操作规范与方法(2014 版) 》（含视力测试内容）要求进行测试（体质健康测试采集上报项目要求见附表二）。

3.需为高一新生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三年测试数据和测试成绩累加至高三毕业，自动生成《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登记卡，打印纸质档案留存；数据可直接并入高中学业水平考核平台。

4.投标人每测试完一个年级后的半个工作日内将测试数据以 EXCEL格式交学校存档，并交发包方审核。审核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数据准确上传至国家学生体质健康网，并保证数据能通过各级审核。

5.全校体测视力采集工作结束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全校学生体测及视力数据分析报告一份，并以年级为单位提供该校学生体测及视力数据分析报告一份。体测分析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体测情况总分统计、各单项平均分、平均值统计、评分等级统计、历年数据纵向比等；视力分析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视力情况统计以及历年数据纵向比等。

6.本项目招标合同有效期为自签订之日起一年期，一年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经双方同意，可续签，合同续签一年一签， 最多续签2次，续签价不超过合同价。

附表一：学生体测（含视力监测）服务设备要求



附表二：体质健康测试采集上报项目要求

|  |  |  |  |
| --- | --- | --- | --- |
| **测试对象** | | **男生** | **女生** |
| 测试项目 | 体测 | 体重指数（BMI） | |
| 肺活量 | |
| 50米跑 | |
| 坐位体前屈 | |
| 立定跳远 | |
| 引体向上 | 仰卧起坐 |
| 1000米跑 | 800米跑 |
| 视力 | 左/右眼裸眼视力 | |
| 左/右眼屈光球镜 S | |
| 左/右眼屈光柱镜 C | |
| 左/右屈光轴位 A | |

注：体重指数（BMI)=体重（ 千克）/身高2（ 米2）。

附件三：

**服务承诺书**

|  |  |
| --- | --- |
| 质量要求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  （请填写“响应”或者“不响应”） |  |
| 付款方式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  （请填写“响应”或者“不响应”） |  |
| 其他优惠条件和服务承诺（如有则填写，没有填“无”） |  |
| 其他说明：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